

# 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号

采购项目名称： 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  
管控建设项目

采购人： 天峻县项目统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8
一、说明 .....	8
1. 适用范围 .....	8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	8
3. 投标费用 .....	8
二、招标文件说明 .....	8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	8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	8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9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	9
9. 投标保证金 .....	10
10. 投标有效期 .....	11
11. 投标文件构成 .....	11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	12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2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2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	12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3
五、开标 .....	13
16. 开标 .....	13
六、资格审查程序 .....	14
17. 资格审查 .....	14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4
18. 评标委员会 .....	14
19. 评审工作程序 .....	16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18
八、中标 .....	20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0
22. 中标通知.....	21
九、授予合同 .....	21
23. 签订合同.....	21
十、其他 .....	22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2
25. 废标 .....	23
26. 中标服务费 .....	23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4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37
封面（上册） .....	37
目录（上册） .....	38
(1) 投标函.....	39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0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1
(4) 供应商承诺函.....	42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3
(6) 资格证明材料.....	44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5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6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47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	48
目录（下册） .....	50
(11) 评分对照表 .....	51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52
(13) 分项报价表 .....	53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4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55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56
(1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57
(18) 从业人员声明函 .....	58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59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60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1
(一) 投标要求 .....	61
1. 投标说明 .....	61
2. 重要指标 .....	61
3. 商务要求 .....	61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	62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天峻县项目统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号
采购项目名称	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额度	7525000.00元
最高限价	7525000.00元
项目分包个数	1个包
各包要求	<p>招标内容：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p>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各包供应商资格要求	

	<p>6、 其他资质条件：</p> <p>(1) 供应商需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含贰级）以上资质；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具有本单位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p> <p>(2) 省外企业须提供有效的《省外进青建筑业企业报告登记证书》；</p>
公告发布时间	2021年02月03日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	2021 年 02 月 04 日至 2021 年 02 月 09 日，每天上午 9:00-11:30, 下午 13:30-17:30 (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现场购买或网上购买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包（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p>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 76 号万达中心 4 号写字楼 22 层 12201 室</p> <p>标书购买联系人：李女士、董女士</p> <p>电话：13086277800</p> <p>电子邮箱：qhzda2018@163.com</p>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招标文件格式 3）。注：需网上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在邮件中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确认。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1年03月0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及开标地点	海西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一
采购人联系人	<p>采 购 人：天峻县项目统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p> <p>联系人：何工</p> <p>联系电话：0977-8266580</p> <p>联系地址：天峻县项目统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p>
代理机构联系人	<p>单 位 名 称：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李女士、董女士</p> <p>联系电话：13086277800</p>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4号写字楼22层 12201室 邮箱：qhzda2018@163.com
代理机构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
收款人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806 0469 0900 0038 928 (招标文件费及代理费专用账号)
其他事项	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本项目采购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青海省经济信息网》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单位名称：天峻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7-8267630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一部分“各包供应商资格要求”。

####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

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 9. 投标保证金

9.1 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说明：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元整（大写：拾万元整）；

收款单位：海西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青海柴达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城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20210203173853009370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注】1、供应商在缴纳响应保证金时，务必在“用途栏”中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2、退还保证金须提供的资料：请供应商将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介绍信（写清公司名称、账号、开户行、项目名称、保证金

金额，委托人姓名、联系电话）纸质版单独密封注明“退保证金资料”字样，并于开标当天现场递交。（所有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9.4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11. 投标文件构成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 11.1、投标文件（上册）（资格审查）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供应商承诺函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6) 资格证明材料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 11.2 投标文件（下册）

- (11) 评分对照表
-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13) 分项报价表
-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9)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供应商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上、下册)、副本4份(上、下册)，电子文档1份(上、下册)。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上、下两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上、下册)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上、下册)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上、下册)用光盘或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12.4 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文件正本(上、下册)、所有副本(上、下册)、电子文档(上、下册)，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2 密封后的投标文件密封袋用“于XXXX年XX月XX日XX时XX分（同投标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 供应商如投多个包，投标文件每包分别按上述规定装订（如果有）。

###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4.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第13.1-13.2条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开标

## 16. 开标

16.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六、资格审查程序**

### **17. 资格审查**

1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文件（上册）进行审查。

17.2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7.3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各包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8) 核对评标结果，有20.4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7) 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2) 技术复杂；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

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19. 评审工作程序

19.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符合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1.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符合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第11.2（11）－（19）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产品交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7) 投标产品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 (8)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 (9)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又不按19.1.1进行确认的；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19.1.1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9.2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供应商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供应商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8），并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

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b>投标报价 (30 分)</b>	<p>(1)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p> <p>(2)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投标报价比重</p> <p>(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p>
2	<b>技术水平 (54 分)</b>	<p>(1) <b>技术参数 (30 分)</b>：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5 分，以不超过 4 项为限，超过 4 项该部分得分为 0；</p> <p>(2) <b>节能和环保 (2 分)</b>：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1 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1 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或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p> <p>(3) <b>实施方案 (10 分)</b>：实施方案要求提供详细的组织方案和计划进度表并配备相应的人员及进度控制方法；方案要求科学、合理且具有实际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制定相应的配套安装、配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维修、维护）等保证本次采购项目顺利高质量完成的相关安装服务、售后措施，就措施的合理性、时效性、针对性、安全性评标委员会对方案横向打分，优秀的，得 10 分；较好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1 分；较差的及未提供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p> <p>(4) <b>项目团队配备情况 (4 分)</b>：项目团队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每位得 1 分，最高得 2 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每位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满分 4 分； 注：1) 须提供人员劳动合同，人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及社保部门出具的 2020 年度内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b>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4 分)</b>：根据供应商对危机事件的应急预案、措施，及危机时间发生后人员的救治、危害控制方案、事故调查及善后处理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好的得 4-3 分，一般的得 2-1 分，差的或没有的不得分。</p> <p>(6) <b>企业实力 (4 分)</b>：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下列证书：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得 1 分，满分 4 分； 注：须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
3	履约能力 (8分)	(1) <b>类似业绩情况(8分)</b>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年的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2017 年至今）。每提供 1 项得 2 分, 满分 8 分；不提供不得分。（注：须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售后服务 (8分)	(1) <b>售后服务 (6 分)</b> ：针对本项目有售后服务能力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优秀的得 6-4 分，良好的得 3-1 分，一般的得 1 分，差的不得分。 (2) <b>本地化服务能力 (2 分)</b> ：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需提供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得 2 分；有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0.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八、中标

###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1.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2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22. 中标通知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投标无效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投标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九、授予合同

###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3.2 签订合同时，可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或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

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确定，但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23.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3.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3.8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3.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 十、其他

###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5. 废标

2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5.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收取对象：中标人。

26.2 收费金额：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人民币小写：

78000.00元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货物类)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号

采购项目名称：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  
监测管控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ZDA-2021-001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_\_\_\_\_ (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 (盖章)

采购日期：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XXXX 年 XX 月 XX 日（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采购项目（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 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包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 1、交货时间：\_\_\_\_\_；交货地点\_\_\_\_\_：
- 2、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时若不符合招标方的要求，招标方可以要求更换相同类别的品种，若双方协商不成，招标方可取消合约。
-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

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根据财政资金到位情况，甲方和供应商另行约定。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天内达成

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

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1 “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 2 “合同金额”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 3 “合同条款” 指本合同条款。
1. 4 “货物” 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 5 “服务” 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 6 “甲方” 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 7 “乙方” 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 8 “现场” 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 9 “验收” 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 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 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 12 “工作日” 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 2. 技术规格要求

2. 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

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

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 7. 质量保证

###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

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

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 11. 检验和验收

###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

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八 授予合同”中第22.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列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

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上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上册）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录（上册）

- (1) 投标函.....所在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所在页码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在页码
- (4) 供应商承诺函.....所在页码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所在页码
- (6) 资格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所在页码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所在页码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所在页码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  
(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号)招标文件, 经研究,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 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 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  
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

(公章)

年   月   日

## (4) 供应商承诺函

###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XX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6) 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仹证明。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上一年度（2019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片区天峻县苏里乡智能化监测管控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青海中鼎安公招（货物）2021-004号）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 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下册)

正本/副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下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 标 包 号: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录（下册）

- (11) 评分对照表…………………所在页码
-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所在页码
- (13) 分项报价表…………………所在页码
-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所在页码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所在页码
-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17) 供应商设计方案材料…………………所在页码
- (18)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所在页码
-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所在页码
-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所在页码

## (11) 评分对照表

评分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部分	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

##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投标包号	
根据市场价 下浮率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工作日）。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 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  
否则,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包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  
品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  
数）、相关认证等资料。

## (16)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7年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 (1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供应商公章。  
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4、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8) 从业人员声明函

###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 （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中鼎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0)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一) 投标要求**

#### **1. 投标说明**

1.1 供应商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供应商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如果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中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供应商必须投国产产品；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供应商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 **2. 重要指标**

2.1 “技术参数”中用“\*”符号标注的属于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完全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

2.2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3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 **3. 商务要求**

3.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天内

3.2 交货地点：天峻县苏里乡

3.3. 付款方式：详见“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中“四、付款方式”的规定

## (二) 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1	前端感知系统建设			
1.1	无人值守监测系统			
1.1.1	观测型热成像双光谱探测器	台	6	1、热成像双光谱重载云台摄像机，最大图像尺寸：384×288，镜头焦距不低于100mm； 2、热成像视频图像输出分辨率：1920×1080； 3、可见光镜头范围不低于15.6~500mm，支持光学透雾； 4、噪声等效温差(NETD)在9mk及以下，最小可分辨温差(MRTD)≤250mK；（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内置GPU芯片； 6、热成像视频图像具有白热、黑热、融合1、融合2、彩虹、铁红1、铁红2、深褐色、色彩1、色彩2、冰火、雨、红热、绿热及深蓝15种显示模式； 7、支持自动聚焦功能，支持防太阳灼伤功能； 8、水平方向360°连续旋转，垂直方向不小于-45°～+45°； 9、热成像视频图像和可见光视频图像可分别设置至少100个云台位置点，每个云台位置点可分别设置至少1220个高温点屏蔽区域；（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0、单IP：可通过1个IP同时预览热成像视频通道及可见光视频通道视频图像，并通过客户端软件或IE浏览器同时对两路通道进行控制； 11、设备处于工作状态，空气放电21kv，接触放电11kv。试验中允许功能或性能暂时丧失或降低，但在试验停止后应能自行恢复，不需要操作者干预；（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2、支持温度异常报警功能，在热成像视频图像探测温度区域中有超过预设温度可进行报警； 13、支持巡航功能，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128条巡航路径，在IE浏览器下，具有一键巡航控制按钮，支持一键巡航功能； 14、具备热成像监控设备系统软件自主知识产权，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1.2	供电系统			
1.2.1	太阳能电池组件	块	36	1、太阳能板尺寸约995mm*1655mm*50mm； 2、采用高效电池片； 3、采用EVA； 4、采用TPT； 5、铝合金材质； 6、封装方式：双玻钢化玻璃+EVA+TPT层压； 7、功率：额定功率200W，峰值功率280W； 8、峰值电压：18V； 9、峰值电流：15.55A； 10、开路电压：21V；

				11、最大系统电压：1000V。
1. 2. 2	免维护胶体电池	块	48	1、外形尺寸约 570mmX270mmX250mm; 2、电压：12V-24V； 3、容量：200AH； 4、材质：纳米胶体； 5、适应环境温宽（-35~45℃）； 6、无游离电解液，侧倒90°仍可使用； 7、深放电恢复性能好；
1. 2. 3	逆变器	台	6	1、直流电压范围 DC20V-DC31V； 2、直流过压范围 DC32±1V； 3、直流过压恢复范围 DC30±0.5V； 4、直流欠压范围 DC20±1V； 5、直流欠压恢复范围 DC25±0.5V； 6、交流频率范围自动跟踪市电； 7、逆变模式失真≤5%； 8、转换时间≤4ms； 9、空载损耗≤10W； 10、额定功率 1000W； 11、峰值功率三倍额定功率 1 秒。
1. 2. 4	控制器	台	6	1、蓄电池电压 12V/24V/36V/48V； 2、充电电流 60A，放电电流 20A。
1. 2. 5	电池箱	套	6	1、壁厚：≥3mm； 2、材质：PP 加厚塑料； 3、承重：≥150KG； 4、防护等级：IP65。
1. 2. 6	电池板支架	套	6	根据实际情况定制，尺寸 4000mm*3320mm（长*宽）
1. 2. 7	防雷接地	套	6	1、接地电阻≤4Ω； 2、具有传输速率高（250Mbit/s）、响应速度快、保护电平低； 3、最大放电电流 8/20μ s: 5KA； 4、使用环境：-40℃-70℃； 5、接口形式：RJ45。
1. 3	监控铁塔			
1. 3. 1	钢结构塔	套	6	1、钢结构塔高度不小于 10 米，材质为 Q235 钢，塔架设爬梯，爬梯底部距地面不小于 0.8 米； 2、塔顶预留位置安装监控设备，在铁塔距离塔顶下方 1 米左右设一层检修平台； 3、设计风压：0.7KN/m2, 抗震烈度：7 度，适宜温度：-40 度至 55 度，垂直度：小于等于 1/1000，裹冰：10MM, 上端预制避雷针，构件采用热镀锌防腐处理，挂警示牌和喷涂“严禁攀爬”。 4、根据现场环境，铁塔外立面涂绿色、土黄色或者迷彩色，保持与现场环境协调一致。

1. 3. 2	钢结构塔基础	套	6	1、铁塔四个脚的基坑开挖 1000*1000*2000mm (长*宽*深), 距基坑底部采用 C20 混凝土做垫层, 再将高度 1200mm 的钢筋地笼放入基坑, 浇筑 C25 混凝土夯实, 四个脚呈“十字”方式采用 30mm 后的 C25 混凝土作为连接梁将四个脚浇筑成整体; 2、铁塔防雷做法是以铁塔为中心, 在其周围用 40×4mm 的热镀锌扁钢和 50×50×5mm×2000mm 的热镀锌角钢做线型地网; 接地网深度为 0.5m~0.8m, 铁塔地网采用每隔 3~5m 相互焊接连通一次 (至少有两处连通), 以相互组成一个周边封闭的地网;
1. 4	防盗系统			
1. 4. 1	防盗摄像机	台	6	1、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2.8 英寸; 2、摄像机内置镜头, 支持 20 倍光学变倍; 3、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 红外距离不小于 150 米; 4、防护等级 IP66。
1. 4. 2	防盗网	套	6	1、材质为热镀锌钢丝刺绳, 刺距不大于 10cm, 结构为栅栏式结构, 立柱采用镀锌钢管, 直径不小于 5cm; 2、防盗网尺寸 12*2.5 米 (长*高); 3、防盗网耐腐蚀、耐低温、抗磨损, 使用寿命不小于 10 年;
1. 4. 4	室外音柱	个	6	1. 额定功率 30W, 满足 IP66 防护等级。 2. 10/100M 自适应, 支持 DHCP/静态 IP, 支持局域网与广域网。 3. 支持 SIP2.0 (RFC3261) 以及相关的 RFC。 4. 支持窄带编码: G. 711a/u; 宽带编码: G. 722。 5. 可够脱离网络和主机单独运行。 6. 支持音频格式: MP3, WAV, FLAC, APE 等。 7. 内置大容量存储器, 内置节目源, 具有定时/保存功能。 8. 可播放来自主机系统的背景音乐、紧急寻呼、告警信号等。 9. 全频扬声器, 低音层次清晰, 高音清晰明亮。
1. 5	卡口监测系统			

1. 5. 1	卡口监控单元	台	10	<p>1、一体化设计，由双镜头相机、扬声器与≥2颗高性能GPU模块组成，支持≥两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Smart事件、混合目标检测+行为分析；</p> <p>2、一体摄像机由枪机、球机和扬声器组成；</p> <p>3、枪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球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p> <p>4、枪机内置镜头，焦距范围2.8-12mm；</p> <p>5、球机内置镜头，支持37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208mm；</p> <p>6、一体机内置不少于2个GPU芯片，可输出不少于两路视频图像，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7、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p> <p>8、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60帧/秒；</p> <p>9、球机红外距离不小于150米；</p> <p>10、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控制枪机上/下/左/右运动，枪机水平旋转范围不小于-45° ~45°，垂直旋转范围：-5° ~30°；</p> <p>11、球机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不小于-20° ~90°；</p> <p>12、设备可对检测区域内不小于40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p> <p>13、具备自动标定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枪机进行一键自动标定，实现枪机与球机之间检测区域的定位，标定点的数量不小于6个；</p> <p>14、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分类计数，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p> <p>15、电压在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p> <p>16、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支持IP67；</p> <p>17、支持IK10防暴等级。</p>
1. 5. 2	太阳能电池组件	块	40	<p>1、太阳能板尺寸约995mm*1655mm*50mm；</p> <p>2、采用高效电池片；</p> <p>3、采用EVA；</p> <p>4、采用TPT；</p> <p>5、铝合金材质；</p> <p>6、封装方式：双绒钢化玻璃+EVA+TPT层压；</p> <p>7、功率：额定功率200W，峰值功率280W；</p> <p>8、峰值电压：18V；</p> <p>9、峰值电流：15.55A；</p> <p>10、开路电压：21V；</p> <p>11、最大系统电压：1000V。</p>
1. 5. 3	免维护胶体电池	块	40	<p>1、外形尺寸约570mmX270mmx250mm；</p> <p>2、电压：12V-24V；</p> <p>3、容量：200AH；</p> <p>4、材质：纳米胶体；</p> <p>5、适应环境温宽（-35~45）；</p> <p>6、无游离电解液，侧倒90°仍可使用；</p> <p>7、深放电恢复性能好；</p>

1. 5. 4	逆变器	台	10	1、直流电压范围 DC20V-DC31V; 2、直流过压范围 DC32±1V; 3、直流过压恢复范围 DC30±0.5V; 4、直流欠压范围 DC20±1V; 5、直流欠压恢复范围 DC25±0.5V; 6、交流频率范围自动跟踪市电; 7、逆变模式失真≤5%; 8、转换时间≤4ms; 9、空载损耗≤10W; 10、额定功率 1000W; 11、峰值功率三倍额定功率 1 秒。
1. 5. 5	控制器	台	10	1、蓄电池电压 12V/24V/36V/48V; 2、充电电流 60A，放电电流 20A。
1. 5. 6	电池箱	套	10	1、壁厚：≥3mm; 2、材质：PP 塑料; 3、承重：≥150KG; 4、防护等级：IP65。
1. 5. 7	电池板支架	套	10	定制，尺寸约 2000mm*3320mm（长*宽）
1. 5. 8	监控立杆 (含背包箱)	套	10	1、杆件为倒立 L 型，主体高度为不小于 6 米（根据现场情况调节），管壁厚度不小于 5mm，横臂长度为 1-2 米; 2、背包箱技术要求 (1) 冷轧钢材质、防腐防锈; (2) 做工采用成套一体机器生产、箱子尺寸精准; (3) 落地式安装、门板贴有密封橡胶皮条用于防雨; (4) 箱体配有出线孔和安装底板、安装板易钻孔、安装电器元件、下出线孔出厂时加装塑料密封板; (5) 尺寸规格：约 600*500*200*2mm（长*宽*高*厚）; (6) 设备防水箱里集成配套防雷稳压电源，空气开关、远程控制单元、接地端子等。
1. 5. 9	防雷接地	套	10	1、接地电阻≤4Ω ; 2、具有传输速率高 (250Mbit/s) 、响应速度快、保护电平低; 3、最大放电电流 8/20μ s: 5KA; 4、使用环境：-40℃-70℃; 5、接口形式：RJ45。
1. 6	辅材			
1. 6. 1	恒温防护箱	套	6	1、冷轧钢材质、防腐防锈; 2、做工采用成套一体机器生产、箱子尺寸精准; 3、落地式安装、门板贴有密封橡胶皮条用于防雨; 4、箱体配有出线孔和安装底板、安装板易钻孔、安装电器元件、下出线孔出厂时加装塑料密封板; 5、尺寸规格：约 600*500*200*2mm; 6、设备防水箱里集成配套防雷稳压电源，空气开关、远程控制单元、接地端子等。
1. 6. 2	电源线	千米	0. 2	国标线缆，RVV2*1. 0mm <sup>2</sup>

1. 6. 3	网线	千米	0. 2	1、产品参照标准：UL Subject444, TIA-568-C. 2&ISO/IEC11801, IEC61156； 2、带中心十字隔离骨架，可有效防止因线对之间绞距变化带来的性能下降； 3、线规：23AWG，线径 $\geq 0.57\text{mm} \pm 0.005$ 外径 $\geq 6.2\text{mm}$ ； 4、350MHZ 带宽，超过六类标准 7db 性能余量，防火级别达到 UL-CMR 等级； 5、护套采用优良的 PVC 材料，室外线缆防水防紫外线；
1. 6. 4	接地线	千米	0. 2	国标黄绿双色 BVR10mm <sup>2</sup>
1. 6. 5	穿线管	千米	0. 2	$\varphi 25$ 镀锌钢管
2	无线传输 红外相机			
2. 1	无线传输 红外相机	台	40	1、双路 PIR，每路支持 15m 距离，双路叠加角度覆盖最大至 190°； 2、图像尺寸 1920×1080； 3、支持双路 PIR 单独触发，双路独立抓拍，并可结合智能算法分析野生动物物种； 4、支持 H. 265/H. 264/MJPEG 多种视频压缩算法，支持多级别视频质量配置、H. 264 编码复杂度 Baseline/Main Profile； 5、支持 GB 2312 字库，支持更多汉字及生僻字叠加，支持 OSD 颜色自选； 6、支持红外，红外距离 $\geq 15$ 米； 7、支持防雷、防浪涌、防静电； 8、支持 4G 全网通、700M LTE； 9、支持内置存储（EMMC）+Micro SD 卡； 10、支持 IP66 防护要求； 11、支持行为分析：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拿取侦测，快速运动侦测。
2. 2	野生动物 识别引擎	台	40	基于图像分析技术，对红外相机的图像数据识别管理，根据照片的内容和录入属性进行分类存储。对红外相机拍摄到的野生动物、人类活动等进行分类存储，记录下照片的拍摄时间、设备编号、主要物种、行为及天气情况等信息，并可依据记录的字段名称统计指定时间段的物种种类、物种数量、人为干扰（放牧、挖药等）出现的频次和变化趋势。
2. 3	无线传输 模块	套	40	发射功率 400mw、内置浪涌(2 级)/静电保护 (8Kv)、防护等级 IP67、支持网管服务器统一管理。
2. 4	中心端基 站	套	6	1、基站设备最大支持物理层带宽 300Mbps，净带宽 140Mbps 以上； 2、支持 1000mw 发射功率，接收灵敏度-96dBm； 3、采用千兆网口设计，支持 Vlan、DHCP、NAT、防火墙、IPv6、数据包分析与过滤、流量精准控制 (QoS)； 4、支持云管理模式，可通过公有云或者私有云平台集中管理； 5、支持综合业务运维管理服务器监管，可实现设备管理、状态检测、电子拓扑生成/发现、电子地图、故障告警（微信、短信）、数据统计等功能； 6、防护等级 IP68，-40~75°C 工作温度。
3	网络传输 系统			
3. 1	无线传输			

3.1.1	无线网桥	套	6	1、5.8G 无线网桥客户端，802.11a/n 制式，最大发射功率 30dBm, 物理带宽最大带宽 300Mbps, 实际带宽 40Mbps (最大支持 10 路 2~4Mbps 码流摄像机传输), 定向天线, 距离 20 公里; 2、物理接口: 1×10/100M /1000MBase-TX (Cat. 5/5E, RJ-45) 网口; 3、工作协议: 802.11a/n, TDMA 4、工作模式: AP, Station, WDS AP, WDS Station/Router, Bridge; 5、网络模式: 网桥模式、路由模式; 6、安全: WEP, WPA/WPA2/802.1x, IP/MAC Filtering, SSID 隐藏, 支持双向 MAC 地址绑定、授权终端接入功能、非法终端入侵踢出功能、私有协议加密; 7、工作温度: -40~75℃, 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证明; 8、采用金属遮蔽外壳防水等级 IP67, 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9、工作湿度: 5% 到 95% (不凝结); 10、天线: 内置双极化 (水平+垂直) 天线, 天线增益 23dBi 以上; 11、工作频段: 5475~5825 MHz (支持频率扩展, 扩展范围: 4920~6100MHz)。 12、采用中文管理操作界面, 修改配置即时生效无需重启, 支持 MAC、IP、WEB、Telnet、SNMP 管理方式, 支持各个客户端吞吐量实时显示功能持网管服务器统一管理; 13、内置 16kv 静电浪涌抑制器, 持网管服务器统一管理;
3.1.2	工业级接入交换机	台	6	1、8 个 10/100/1000base-TX RJ45 接口; 2、航空及端子式电源接头可提供两种供电方式两组电源输入端口; 3、符合电信级运营标准, 平均无故障工作在 5 万小时以上; 4、电源端口及网络信号采用三级防雷技术; 5、工业级标准设计, IP30 等级防护; 6、雷击浪涌冲击防护 (电源) 2000A (8/20μS), 浪涌冲击防护 (以太网) 共模±4KV(10/700μS), 差模±2KV(10/700μS), 可抗感应高压, 防浪涌等; 7、工作温度-40~85℃; 8、工作湿度 5%~90%; 9、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3.2	光纤传输			
3.2.1	防腐油木杆	根	900	防腐油木杆, 高度不小于 7 米, 外立面防腐处理。
3.2.2	钢绞线	千米	45	7*2.6mm 热镀锌钢绞线
3.2.3	钢绞卡	套	900	不锈钢材质, 震光处理, 规格根据现场定制
3.2.4	木质斜支撑	套	800	木质支撑防腐处理, 含铁钉、固定件等配件
3.2.5	钢绞线法兰	套	400	钢质, 热镀锌处理, 具有抗静电、抗断裂、耐腐蚀、不易老化等性能, 规格根据现场定制

3. 2. 6	空架光缆	千米	45	1、24 芯单模铠装架空专用光缆，光缆符合：ANSI/TIA-568-0. D-2015 检测标准； 2、精确控制光纤的余长保证了光缆具有很好的抗拉性能和温度特性松套管材料本身具有良好的耐水解性能和较高的强度，管内充以特种油膏，对光纤进行了关键性保护良好的抗压性和柔韧性 PE 护套具有良好的抗紫外辐射性能； 3、采用下列措施来确保光缆的防水性能：单根钢丝中心加强芯 松套管内填充特种防水化合物 完全缆芯填充双面涂塑钢带（PSP）防潮层良好的阻水材料防止光缆纵向渗水，适用于管道和架空；
4	生态监测 (管护站) 分控中心			
4. 1	基础装修	项	1	分控中心面积约 20 平方米，吊顶约 20 平方米采用 600*600*1. 2mm 铝合金微孔顶板吊顶，内嵌 600*600mm 3*18W 格栅灯 2 套；地面 20 平方米采用 600*600*35mm 全钢静电地板架高 200mm 敷设；墙面 40 约平方米，墙面基层处理后，采用腻子粉粉刷 2 遍及环保乳胶漆粉刷 1 遍；电气配电包括室内照明线、插座线、空调线敷设，弱电综合布线包括机柜线缆、跳线等，线缆敷设需满足现状机房设备安装及运行维护要求。（以上面积若有不准确，以实际面积为准）
4. 2	拼接单元	套	1	1、2 行 2 列 55 “超窄边液晶屏，含落地式支架；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1080，响应时间≤8ms，物理拼缝≤3. 5mm，亮度≥500cd/m <sup>2</sup> ； 2、必须采用整机设计，严禁使用飞线屏（供货时如果发现飞线屏，业主有权取消中标资格），显示屏具备完整后壳，不得以支架或挡板替代，无任何裸露在外的电路线，整体美观大方，而且产品符合检测规范； 3、输入接口：VGA×1，HDMI×1，DVI×1，BNC×1，输出接口：VGA×1，DVI×1，BNC×1； 4、具有色坐标一致性，根据 CIE1931 标准色度系统，液晶显示单元色坐标误差在±0. 01 以内；（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5、具有节能功能，可以实现拼接单元的自动变频节能功能； 6、支持 U 盘点播，内置 MPEG、JPEG 和 RealMedia 解码器； 7、支持轮巡解码、流媒体功能，可 1/4/9/16 分屏显示，支持 H264、MJPEG、MPEG4 解码显示； 8、可将输入的非 50Hz/60Hz 的图像转换成 60Hz 输出，彻底解决由于低帧率造成的画面卡顿感，使图像显示相比低帧率的图像更平滑顺畅； 9、客户端具备能力集收集、设备工作状态展示功能；（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10、采用双 CPU+多个协处理器核的构架；双 CPU 负责通讯、色彩调整及模块控制等控制功能；3 个 DSP 核+1 个 FPGA 核负责图像数据的处理； 11、支持智能温度控制，可选择智能模式或全速模式；智能模式由设备自动控制风扇，根据设备运行温度来控制风扇的启停及转速；全速模式下风扇全速运转为设备散热； 12、支持定时开关机，可自定义按周绘制开关机时间段，或手动输入开关机时间点两种定时设置方式；软关机记

				忆,大屏显示单元在断电前处于待机状态,下一次上电后,仍然处于待机状态; 13、风扇具备良好的散热效果,风扇散热性能≥30%;(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14、具备智能光感护眼功能,液晶单元可自动识别环境光强弱,根据环境光变化调节屏幕亮度,需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大屏拼接墙光线感应装置证书; 15、采用2mm金属结构件,3m辐射范围值在47db以内,保证操作人员处于安全值,能做外部设备3V/m的电磁干扰下稳定运行。(提供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4.3	服务器	台	1	1、支持主流Windows、Linux、Vmware等系统; 2、机型:2U机架式,配齐导轨及上架套件; 3、处理器:配置1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主频2.8G、核心数16C、三级缓存64M; 4、内存:配置2×32G DDR4 2933MHz内存。支持16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2TB内存容量; 5、网络:2×1Gb电口,支持网络冗余、负载均衡,支持虚拟化技术; 6、硬盘:配置3块600GB 12Gb 10K SAS硬盘,配置12个热插拔硬盘插槽。配置2GB RAID卡,支持RAID5\6; 7、电源:配置冗余电源; 8、扩展插槽:支持6个PCI-E 3.0插槽; 9、扩展卡:主板支持1个SD卡槽,可实现存储BMC日志; 10、兼容性:服务器通过中国软件评测中心的基础软件兼容性专题测试,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测试,需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 11、主机加固:支持原厂主机加固系统,提供内核级文件、注册表、进程强制访问控制,应用授权控制,网络级访问控制,操作系统环境设置监控,可控制外接的USB设备及控制设备的端口。实现内核封装和内核隐藏,保护系统自身进程不被异常终止、伪造、信息注入功能。
4.4	存储	台	1	1、单设备应配置≥64位多核处理器,≥4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需配置冗余金牌电源,支持双系统; 2、单设备应标配≥2个千兆网口,可增扩≥4个万兆口或≥8个光纤接口或增配≥4个HDMI接口或≥2个SAS3.0接口,可扩展2个SSD固态硬盘; 3、应支持FCSAN、IPSAN、NAS存储功能; 4、可接入2T/3T/4T/6T/8T/10TSATA磁盘,支持磁盘交错启动和漫游,并支持在线热插拔; 5、可接入硬盘≥24块,支持SATA和SAS混插,并支持≥12级扩展柜级联扩展; 6、应能提供RAID0、1、3、5、6、10、50、60、JBOD、RAIDErasingCode、Raid5EE模式,支持全局、局部等多种热备选择,支持坏盘自动重构; 7、设备可对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智能行为分析录像)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 8、应能接入并存储1880Mbps视频图像,同时转发1880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512Mbps的视频图像; 9、支持不低于600Mbps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600MBps图片并发输出,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10、当RAID中某块工作正常的硬盘被误拔出后,60分钟内插回,该硬盘能恢复到原RAID中,系统自动恢复工作,

				而且会对拔掉的硬盘进行增量数据恢复; 11、支持接入单前端设备不超出 30 路码流冗余存储; 12、提供多设备同步升级功能，可以通过一键式操作对整个局域网内的所有设备同步升级；（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13、设备可同时支持视频、图片、智能流和文件直写存储； （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14、支持多路文件采用非 NAS 方式直接上传存储，且速度可设置；（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15、可根据事件名称查询所有相关联的不同前端或时间的录像段并进行回放和下载。（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证明）
4.5	硬盘	块	16	3.5 英寸 8TB SATA 7200rpm 256M
4.6	工作站	台	1	1、CPU:酷睿八代 i7 3.2 GHz 六核三级缓存 12MB 二级缓存 6MB; 2、内存:容量 16GB 插槽数量 2 个最大支持容量其它速度 DDR4; 3、硬盘:容量 2TB; 256G SSD 类型 SATA 串行转速 7200 转/分钟盘位数双硬盘; 4、显卡:显存容量独立 6GB 显存规格 DDR5 显示芯片; 5、显示器: 不小于 21.5 寸。
4.7	视频解码器	台	1	1、采用嵌入式架构，专用 Linux 系统，使用 DSP 解码。为了设备稳定可靠运行，不得采用工控机或者 PC 机的 X86 架构； 2、可对以下分辨率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4 路分辨率为 $4000 \times 3000$ (20fps) 的视频图像；8 路分辨率为 $4096 \times 2160$ (25fps) 的视频图像；8 路分辨率为 $3840 \times 2160$ (25fps) 的视频图像；12 路分辨率为 $2592 \times 1944$ (30fps) 的视频图像；20 路分辨率为 $2048 \times 1536$ (30fps) 的视频图像；32 路分辨率为 $1920 \times 1080$ (30fps) 的视频图像；64 路分辨率为 $1280 \times 720$ (30fps) 的视频图像； （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3、可对客户端电脑桌面解码输出显示； 4、支持 1、2、4、6、8、9、10、12、16、25 画面分割显示； 5、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 1 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 $1 \times 2$ 、 $1 \times 3$ 、 $1 \times 4$ 、 $2 \times 1$ 、 $2 \times 2$ 、 $3 \times 1$ 、 $4 \times 1$ 的拼接显示； 6、具有 NTP 校时及客户端软件手动校时两种校时方式； 7、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 8、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可将视频图像进行轮巡输出显示，并可在客户端软件设置轮巡计划； 9、可对以下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H. 264、H. 265、Smart264、Smart265、MPEG4 视频图像；（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10、可对以下分辨率及编码格式的视频图像进行解码后输出：16 路分辨率为 $1920 \times 1080$ (30fps) 的 MJPEG 视频图像； 11、支持解码音频格式为 G. 722、G. 711A、G. 726、G. 711U、MPEG2-L2、AAC、PCM 的文件；

				<p>12、接入具有智能行为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解码显示智能行为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13、可通过客户端软件上传分辨率为 <math>1920 \times 1080</math> 的 JPEG 图片，作为墙纸显示在窗口图层底图，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底色，当无解码画面时，设备输出显示该底色；</p> <p>14、可通过 APP 客户端对设备输出的视频图像进行控制操作；</p> <p>15、要求设备支持不少于 20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语音输入，1 路语音输出，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8 路报警输入，8 路报警输出，1 个 VGA 视频输入接口，1 个 DVI-I 视频输入接口，4 个 HDMI 输出接口，8 路模拟音频输出，4 路模拟 CVBS 视频输出；（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16、通过高温、低温、恒定湿热试验（高温 <math>55 \pm 2^\circ\text{C}</math>，低温 <math>-10 \pm 3^\circ\text{C}</math>，持续时间 2H；相对湿度 90%~95%、温度 <math>40 \pm 2^\circ\text{C}</math>，持续时间 48H）。 </p>
4.8	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套	1	<p>1、支持对用户、角色、组织区域、人员、设备等基础资源进行管理调配；</p> <p>2、支持国标协议上下级平台级联；</p> <p>3、支持流媒体集群配置；</p> <p>4、支持 BS 客户端、CS 客户端视频预览，支持多浏览器实时预览；</p> <p>5、支持视频质量诊断，接收信号丢失等异常情况的报警信息；</p> <p>6、支持录像标签功能，支持搜索、修改、删除标签，并可通过标签定位录像并回放；</p> <p>7、支持多色彩（红、橙、黄）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统计系统 7 天内告警数，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p> <p>8、支持对扑火资源信息进行管理，扑火资源分为：扑火队、水源地、林业局、林场、机降点、气象站、防火检查站；支持在电子地图上通过拖拽方式进行定位；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扑火资源信息；</p> <p>9、为保证投标产品安全性，设备生产厂商须提供信息安全漏洞库一级技术支撑单位资质；</p> <p>10、支持对接收到的火情进行处理，处理类型包含火情和非火情（误报、居民用火、工业用火、燃烧杂草）；</p> <p>11、支持推送火情至手机 APP，内容包括火点的经纬度、方向、距离；</p> <p>12、支持以火情位置为中心，查找指定半径范围内的所有扑火资源；</p> <p>13、支持二维地图和三维地图的切换，电子地图显示为卫星影像图；</p> <p>14、支持灾损评估，通过在地图上手动绘制区域或上传区域的经纬度坐标预测受灾植被（植被信息已维护）面积及比例；</p> <p>所投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可以接入祁连山现有的大数据平台统一管理。</p>

4. 9	防火墙	台	1	<p>1、三层吞吐量≥4Gbps，七层吞吐量≥350Mbps，最大并发连接数≥150 万，每秒新建连接≥3w，≥6 个千兆电口；提供 3 年软件升级、硬件质保；产品应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及 ISCCC《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p> <p>2、支持静态 ARP、ARP 代理、DNS、DNS 代理、DHCP server、DHCP 中继、SNMPV1/V2/V3/Traps、TCP MSS 配置；</p> <p>3、支持多链路出站负载，支持基于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协议、ISP、应用类型以及国家/地域来进行选路的策略路由选路功能；（响应文件中提供功能截图反映该项指标，否则视为负偏离）；</p> <p>4、支持 IPv4 / v6 NAT 地址转换，支持源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支持针对源 IP、目的 IP 和双向 IP 连接数控制；支持 NAT64、NAT46 地址转换；</p> <p>5、支持采用无特征 AI 检测技术对恶意勒索病毒及挖矿病毒等热点病毒进行检测，给出基于 AI 技术的病毒检测报告；（响应文件中提供功能截图反映该项指标，否则视为负偏离）</p> <p>6、支持业务服务器的自动发现以及业务服务器脆弱性和服务器开放端口的自动识别，支持包含敏感数据业务的识别；</p> <p>7、可提供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发现问题后支持一键生成防护规则；为确保漏洞库质量，厂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CNVD)用户组与技术组成员；</p> <p>8、支持自动生成综合安全风险报表，报表内容体现被保护对象的整体安全等级，发现漏洞情况以及遭受到攻击的统计，具备有效攻击行为次数统计和攻击举证；</p> <p>9、支持蜜罐功能，定位内网感染僵尸网络病毒的真实主机 IP 地址；</p>
4. 10	汇聚交换机	台	1	<p>1、交换容量≥3. 3Tbps，包转发率≥120Mpps；</p> <p>2、支持 MAC 地址≥16K，支持 ARP 表项≥2K；</p> <p>3、支持纵向虚拟化，作为纵向子节点零配置即插即用；</p> <p>4、支持 RIP、RIPng、OSPF，支持 IPv4 FIB 表项≥4K；</p> <p>5、支持防止 DOS、ARP 攻击功能、ICMP 防攻击，支持 CPU 保护功能，支持 CPU 队列限速；</p> <p>6、支持 G. 8032 开放环网协议；</p> <p>7、支持以太网电口堆叠，用网线连接实现堆叠功能，简单构建堆叠系统；</p> <p>8、支持 802. 3az 能效以太网 EEE，节能环保，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p> <p>9、硬件配置要求：配置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 光口（非 combo 口），1 个交流电源。</p>
4. 11	桌面式对讲寻呼终端	套	1	<p>一、终端配置</p> <p>1、7 寸 TFT 真彩液晶显示屏+电容触摸屏，支持五点触控；</p> <p>2、最多可控制 200 个分区，具有分区一键全开功能；</p> <p>3、具有分区寻呼和分组寻呼功能，可根据需求只显示关注的分区和分组，可查看分区状态信息；</p> <p>4、具有多段电平指示功能，寻呼声压更直观；</p> <p>5、具有保存每一次寻呼记录的功能；</p> <p>6、话筒在设定时间内无信号输入，可自动关闭；</p> <p>7、屏幕背光点亮时间与亮度可调，实现节能运行；</p> <p>8、具有用户密码与权限管理；</p>

				<p>9、支持由主机推送的远程升级；</p> <p>10、支持 TCP/IP、UDP、ICMP、IGMP（组播）协议，RJ45 接口（10/100M），具有 3.5mm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p> <p><b>二、配套软件</b></p> <p>1、系统具有集中模式和分布模式两种管理模式；</p> <p>2、可对所有分区进行自定义分组操作，对分区进行开关、调节音量操作；</p> <p>3、显示分组信息、分区状态(开关/音量/实时节目名称)、节目列表、定时点信息；</p> <p>4、可对一个或多个分组/分区进行广播节目操作；</p> <p>5、所有分区都可设置程控和非程控（手动）两种控制模式；</p> <p>6、可创建无限个定时方案，每个定时方案可包括无限个定时点，定时方案支持备份存储；</p> <p>7、可直接导入/导出使用。可添加/修改/删除定时点，把定时点下发给指定分区；</p> <p>8、可集中管理所有网络终端设备，可对终端设备的节目源、定时方案和设备的升级维护；</p> <p>9、网络广播系统支持移动平台(iOS)的 APP，可使用 iPad 对网络中的终端设备进行无线控制。</p>
4.12	机柜	台	1	27U
4.13	监控操作台	套	1	<p>1、采用高强度的优质 SPCC 冷轧钢板，机柜主体骨架材料，不少于 2.0mm，承重层板材料，厚度不少于 2.0mm，前、后门板材料厚度不少于 1.2mm，其它材料厚度不少于 1.2mm；</p> <p>2、整体长度为 1.8 米，宽度为 0.8 米，高度为 0.8 米；</p> <p>3、前、后、侧门都可以方便地拆卸，设置合理的线路通道；机柜前后门均带专业门锁，方便开启；</p> <p>4、表层电镀防锈材料；</p> <p>5、配 2 把木质椅子。</p>
4.14	UPS	套	1	<p>1、UPS 主机（1 台）</p> <p>1) 双变换工频纯在线式单进单出 6KVA 一台；</p> <p>2) 采用了全数字化控制技术，具备完善的检测、保护功能，带输出隔离变压器，输入电压范围：220AC±25%，输入功率因数≥0.90；</p> <p>3) 交流输出电压 220V AC±1%，过载能力 105%正常工作不低于 1 小时，125%时不小于 10 分钟，150%时不小于 1 分钟；转换时间：纯在线式零转换；输出功率因数：0.8；</p> <p>4) 三段式可扩展充电设计以确保电池更优越的表现，具备超强的冷启动功能，在无市电情况下，可满载进行冷启动，满足用户的应急需求，缺相状态下能正常工作；兼容发动机供电；</p> <p>5) 外接电池电压标配 192V，可设置（15-20 节可调）；</p> <p>6) 所投 UPS 具有充电保护监测控制系统功能、蓄电池短路、蓄电池接反保护功能、直流系统防纠正装置处理技术功能（提供功能证明文件）；</p> <p>7) 采用全数字化触控屏，方便用户信息查询；</p> <p>8) 内置防雷（防浪涌保护）功能，保护功能应满足三级设计标准，符合 GB17626.5-2008 标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p> <p>9) 标配 RS232 接口，可选配 SNMP 网络适配器卡或 RS485 卡等，可方便地实现对 UPS 集中监控及远程监控。具备 RPA(冗余并联) 功能，可实现 12 台 UPS 并机。</p>

					<p>10) 并机系统采用先进的同步均流控制技术，使得并联各 UPS 严格同步、均分负载电流，并机系统可靠性高；</p> <p>11) 整机防护等级 IP21, (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检验报告)。</p> <p>12) 可选配 Wi-Fi 功能，使用手机（安卓、ISO 系统）或平板电脑进行操控，操作与控制范围在距本机 100 米之内。</p> <p>2、UPS 蓄电池（16 块） 12V65AH 胶体蓄电池，</p> <p>1) 蓄电池外观不应有裂纹、污迹及明显变形，蓄电池的正、负极端子极性应有明显标记。</p> <p>2) 10h 率容量不低于 65AH;</p> <p>3) 具备耐高电流能力、抗机械破损能力、防爆能力以及材料的阻燃能力；</p> <p>4) 必须均满足 GB/T19638. 1-2014 国家最新标准要求。</p> <p>5) 提供蓄电池检验报告；</p> <p>3、电池柜（1 台） UPS 专用电池箱，要求与 UPS 主机、蓄电池同品牌；</p> <p>1) 整机经磷化喷塑，耐磨防蚀；必须满足 GB/T2423. 17-2008 盐雾试验要求，提供检验报告证明；</p> <p>2) 侧面板采用≥1. 0mm 钢板制成，底部安装板厚度为≥2. 8mm，提供检验报告证明；</p> <p>3) 可拆装式全开放式结构，安装检修方便，造型美观，曲线流畅，拆装方便，柜机采用优质金属成型，受力均匀。</p>
4. 15	安装、安装辅材运输	套	1		安装辅材包含室外金属波纹管、弯头、水晶头、插排、电工胶带、防水胶带、防水泥、紧固件等，定制材料需能满足实际安装现场尺寸、规格；光缆、木质立杆、钢绞线及法兰、木质斜支撑及其现场配件运输等，根据项目安装需求运输至指定地点。